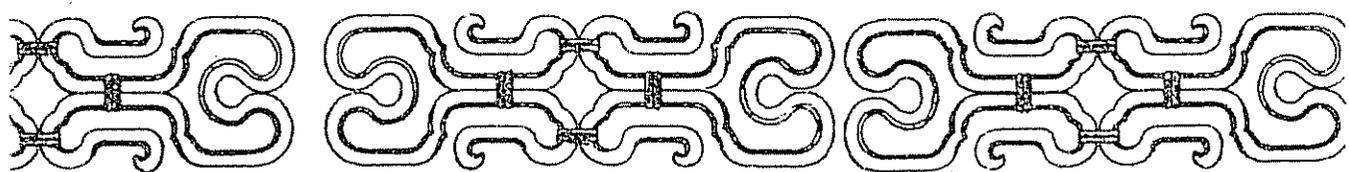


敦煌學研究會編

敦
煌
學

第十六輯

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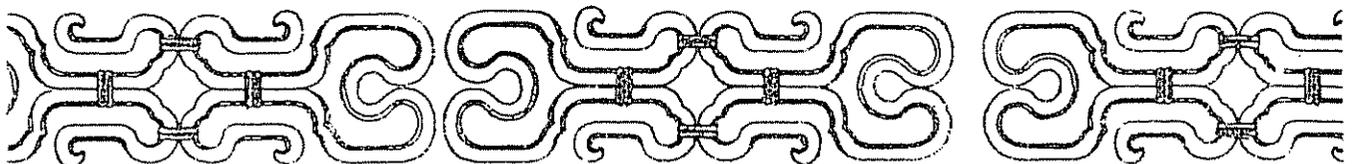


STUDIES
ON
TUN-HUANG

VOLUME XVI

Association of the Studies on Tun-Huang

Hwa Kang, Taipei Taiwan R. O. C. 1990



《首羅比丘見五百仙人并見月光童子經》校錄

白化文

一、說明

存世經錄中，著錄《首羅比丘見月光童子經》者凡六種，按年代順序排列如下：

《大隋衆經錄目》（《法經錄》，隋文帝元皇十四年，即公元五九四年，釋法經等編）卷二，入「衆經疑惑五」；

《隋仁壽年內典錄》（《衆經目錄》，《彥琮錄》，隋文帝仁壽二年，公元六〇二年，釋彥琮編）卷二，入「五分疑僞」；

《大唐內典錄》卷十，入「歷代所出疑僞經論錄第八」；

《大周刊定衆經目錄》卷十五，入「僞經目錄」；

《大唐開元釋教錄》卷十八，入「別錄中僞妄亂真錄第七」；

《大唐貞元新定釋教目錄》（唐德宗貞元十五年，公元七九九年，釋圓照編）卷二十八，入「別錄中僞妄亂真錄第七」。

以上各經錄著錄此經，皆作：

《首羅比丘見月光童子經》一卷。

唯《大唐內典錄》未著錄卷數，然於此類後有注：「右三十一部（化文案：自『《大法尊王經》三十一卷』起，至『《須彌四域經』止），八十四卷，檢隋《費長房錄》，攝入『僞妄』中。」案：凡未標卷數者，經與總數「八十四卷」核對，殆皆一卷。

此經宋代以後亡佚。敦煌石室藏鈔本若干。日人輯《大正藏》，僅據倫敦藏斯二六九七號殘卷錄文，刊入該藏第八十五卷一三五六至一三五八頁，編號二八七三。此卷首殘，以下述之「原卷」比對，現存起首處約爲第六十八行，且自六十八至七十六行間多蝕爛破洞缺字處，缺去近五十字。卷中亦有個別缺字。排印本中亦有誤植字未校出者。尾題「首羅比丘經」，排印本即據以新加作首題。此

卷最早借排印行世，然在現存諸寫卷中未爲上品。

自《大正藏》排印本刊出後，此經之重現漸爲學者所知。各國所藏寫本亦逐漸顯現。現在已可拼接成一字不差之完本。我們所作的，就是試驗性的工作。

我們用來校錄的各號卷子情況介紹如下：

京重二六號（膠卷編號北八二七四），其照片收於《敦煌寶藏》第一〇九冊四七九頁至四八五頁，《通報》VOL. LXVIII 第六〇至七五頁亦刊出。計存全經首尾（并首題尾題）三〇七行，每行十七字左右。起首三行（包括首題）及九至十二行上半部殘，其他各部分完好。首題殘存最後六字：「見月光童子經」；尾題「首羅比丘經」。此卷在所存諸卷中最近完璧，我們校錄時以之作爲底本，稱「原卷」。

京日八七號（膠卷編號北八二七五），照片收於《敦煌寶藏》第一〇九冊四八六至四九二頁。起首相當「原卷」之前五行均闕失，第六行殘存下部「首羅」二字，以下至相當「原卷」之第十八行均有殘闕，其它各部分完好。尾題「首羅比丘經」。此卷之完好程度僅次于「原卷」。校錄時稱「甲卷」。

斯六八八一號（翟理斯目錄五四〇九號），《敦煌寶藏》第五三冊六四至七一頁收入照片。首殘，起首處相當於「原卷」之第二四行，其首二行（相當「原卷」二四、二五兩行）有殘闕，其它各部分完整。尾題「首羅比丘經」。其完好程度次于「甲卷」而優于其他各卷。校錄時稱「乙卷」。

斯二六九七號（翟目五四一〇號），《敦煌寶藏》第二二冊三四九至三五五頁收入。首殘，起首處相當於「原卷」第六八行，且自此行至七六行均有殘闕。卷中亦偶有闕字。尾題「首羅比丘經」。校錄時稱「丙卷」，據其排印《大正藏》本稱「丁卷」。

斯一八一—號（翟目五四一一號），《敦煌寶藏》第十三冊六〇七至六〇九頁收入。首殘，起首處相當於「原卷」第四七行，且有殘；中間完好，止於相當「原卷」第一六〇行處，下與伯二四六四號銜接，原爲一卷，撕裂成兩號。校錄時稱「戊前卷」。

伯二四六四號，《敦煌寶藏》第一二〇冊五七一至五七三頁收入。首殘，起於「聞太寧寺上有五百仙人」句，當「原卷」一六〇行下半，正與斯一八一—號聯接，當原爲一卷。中間有少量殘闕，校錄時稱「戊後卷」。此卷與他卷之不同者，在于近尾部處無「維摩」一段。情況是：寫到「不捨衆生心」滿行，下即接頂格開始的另一行：「慎莫異意惡欲死盡費租（租）不輸」。至此，經文寫完，

此行中他卷在「盡」字下「贊」字上有「欲大樂」三字，此卷無。以下隔行寫尾題：「首羅比丘經」。以「原卷」比勘，從二九五行第四字起至三〇五行中間的一段字闕失，大致丟了十一行。檢照片，此卷這兩行似非一紙，恐為兩紙拼接。聯接時佚去十一行。

京衣四一號（膠卷編號北八六六一），《敦煌寶藏》第一一一冊一一二至一一五頁收入。首尾俱殘，中存一一三行。起首處相當於「原卷」一九二行，止於「原卷」倒數第二行處，缺經文中最後三字「租不輸」并尾題一行。此卷似與北京大學藏六一號原為一卷，撕裂後中間佚去約十七行左右。校錄時稱「已後卷」。

以上各號卷子均已公布。

北京大學藏敦煌卷子，其目錄已由張玉範女史編製完成，聞將在《敦煌吐魯番文獻研究論集》第五集中刊出。其六一號亦為此經殘卷。存一七七行。起首經題一行：《首羅比丘見五百仙人并見月光童子經》。此完整經題僅見於北大此卷，彌足珍貴，證明諸卷尾題《首羅比丘經》固為簡稱，即諸經錄著錄之《首羅比丘見月光童子經》亦當為簡稱也。其二至四行下部各殘闕二、三字不等，可以他卷補足。中間完整。止於相當「原卷」之第一七四行「大仙日月光」處。下越十七行，即可與衣四一號相接。校錄時稱「已前卷」。此卷附陳垣先生跋語，具錄於下（標點為化文所加）：

《首羅比丘經》之名，始見於隋《衆經錄》「疑僞部」，唐各錄皆載之。宋以後久佚。/ 今北平圖書館藏敦煌寫經八千六百餘軸，此經僅三軸，其稀少可知。此軸首題《首羅比丘見五百仙人并見月光童子經》全名，尤可寶貴也。/ 中華民國廿年六月新會陳垣識

研究此經的重要論文是 E. Zürcher 所寫的 "Prince Moonlight" 一文，載於《通報》(T'oung Pao) 的 LXVIII, 1-3, 1982。此文引據博瞻，討論亦頗詳盡。擬另行譯出，并附拙見，以為「書後」。

二、錄 文

首羅比丘見五百仙人并見月光童子經①。

爾時君子國太寧山中有一比丘，名曰首羅②。學道以來，一百餘年。向晨早起，見五百仙人順路而行，即請大仙：「且住於此，受我供養」大③仙又住，道人曰：「煩惱永盡，有何不安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我聞月光出世，是故我今念念不

安。」首羅比丘聞是語時，歡喜踊躍。三七日中，不復飲食，自然飽滿。即時問大仙曰：「月光出世，王在何境？」大仙答曰：「王在漢境。」首羅聞此，歡喜踊躍無量：「大寶將至，我今云何如盲如聵，如癩如瘡，兀無所別，不知此事。我今聞之，改往脩來，奉行清禁。」首羅比丘復問大仙曰：「漢境今在何處，願示其所在。」大仙答曰：「弱水以南，萇河以北，於其中間出現於世。度脫萬性。」首羅問大仙：「平君出時，可見以不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改往脩來，奉持禁者盡得見之。」首羅問曰：「奉持禁者，法則云何？」「癘（厲）④齋戒，一心念佛念法，口詠法言。式叉摩尼、沙彌、沙彌尼亦復如是。」首羅問曰：「如此五衆有五逆重〔罪〕者，得見明君以不？」「但使改往脩來，亦得見之。」

首羅比丘曰：「吾今告汝一切衆生，天龍八部、諸鬼神等，從今以往，更別作心，莫如常意。月光臨出，大災將至，無有疑也。」⑤「當來大水災至，兼有疾病流行。百姓饑饉，英雄競起，百姓無有安寧。受吾勅者，可得免災離難。」首羅告曰：「一切諸比丘及以比丘尼，從今以往，坐禪執心，好縛煩惱。」⑥「賊者皆度惡世。能誦大乘經者，捨離高心及以我慢，如此之人，亦得度世。除此以下，勸化興福，柔和忍辱，捨嫉妬心，如此之人，亦得度世。優婆塞、優婆夷，受持三歸、五戒，行十善者，歲二月六齋，如此之人，亦得度世。受吾勅者，皆得度也。比丘僧、比丘尼，從今以往，不聽犯五逆，及以第一徧不聽飲酒食肉無度，飲食時節不聽非時，受吾教者，必得度世。優婆塞、優婆夷，從今以往，堅持五戒，奉持齋法，歲三長齋，月六齋，食莫非時，如此之人，亦得度世。」吾復告四部衆曰：「受吾勅者，皆得度世。除不至心及以壽盡。」

首羅比丘稽首問曰：「明君出世，法則云何？土境何似⑦？壩場闊狹（狹）？」大仙答曰：「卅六國，壩場如是。」首羅問曰：「當化之時，萬民有百調之名次，復輸之太平治化，當用幾載？」大仙答曰：「當五十二載，爲欲顯釋迦朽故之法。」首羅問大仙曰：「月光出世當用何時？」「古月末後，時出境陽，普告諸賢者：天台山引路遊觀，至介斧山，又到閔子窟列魯薄。一号太上，二号眞君，三号縷練郡聖。」首羅聞此語時，歡喜踊躍，跳踉復起：「善哉，善哉！希有之法。今得聞之，非己分也。」

首羅問大仙曰：「月光大衆爲有幾數？」大仙告曰：「不可稱計。」大仙曰：「當出之時，二十億菩薩，三萬六千億天人。諸天童子百千億，不可稱數。皇天黑馬，嘔嘔咿咿。康護道剛神暉⑧，阿難、舍利弗、大目犍連等，三十六龍王，四十九搯（狐？）⑨，四十八象⑩，七十雨師，迦陵頻伽鳥，麒麟，鳳凰，及三

足神鳥，一切應瑞，盡皆出矣。一鳴龍馬，數千億萬，不可稱計。男乘天龍馬，女乘百福金銀車。男得金銀蓋，女乘琉璃軒。化城^⑪南門入，逍遙北門出。信都土地海東流，乘船汎川置神州。孟母曲中涌高樓，月光童子在中遊。千百國主四方來，咸唱：『法鼓朗然鳴，龍幡建道場。及有五逆者，速徒（徙）無人鄉。』

首羅問曰：「閻浮里地，頗有得道者？」大仙答曰：「閻浮里地，亦有少分得者。」首羅問曰：「可有幾數？」大仙曰：「有八万四千恒河沙。」

首羅問曰：「當來水災，何處得免？」「恒山五岳盡皆免水災，勃（勃）海雍盧庭亦得免水災，甘晨山亦得免水災，覆舟山亦得免水災，頗資山亦得免水災，乳羅山亦得免水災。如此大災，皆得免之。受吾勅者，當將老小，令往就之。」首羅問曰：「更何方計，得免水難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更有一方，亦得免之。」首羅歡喜，更問之曰：「願說其意。」大仙答曰：「敬信三寶，禮佛念法，敬比丘僧，持齋禮拜，敬信不懈，專念不煞。如此之人，得免大水之難。」

首羅復問大仙曰：「作何方計，得免疫病之災？」大仙曰：「比丘僧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從今以往，持戒奉齋，皆使清潔。男女大小，能行知語，皆應受戒，如吾所勅，莫如常意，可得度脫^⑫。」

首羅曰：「復作何方計，得免妖邪之災？」大仙告曰：「妖邪乃至多種。受吾勅者，慎莫信之。月光出世，唯有善者盡得見之，五逆大惡衆生終不見也。」

首羅問曰：「城池巷陌，其事云何？」大仙答曰：「城池巷陌縱廣七百餘里，高千尺，下基千尺，激城五百餘尺。開七十二門，城作紫磨金色。中有兜率城，高千尺，下基千尺。激城亦五百尺，亦作紫磨金色，明中五百餘里，亦開七十二門。中有八城，各三十餘里，亦作紫磨金色。各有千巷，巷巷相當，門門相望，出見法王。如此城墉等，男女皆悉充滿。」首羅聞之，歡喜踊躍無量：「善哉，善哉！大願將果。」

首羅告四衆言：「大寶將至，莫作常意。決定修善，莫作狐疑。吾見大仙以來消息，審之無有疑惑。但從吾意，修善奉道，精懃苦行，莫如常意。思之念之，必至無爲。」

首羅問大仙曰：「受樂之時，亦有琴樂以不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月光出世，琴有多種。」首羅曰：「願說其意。」大仙答曰：「琴戲吹詠無量，最上音聲，逍遙無極。振大法鼓，吹^⑬大法雷，振動三千大千世界。種留爵而著琴戲盡暢三十六鼓音聲。當爾之時，諸天龍宮巍巍而動。」

首羅比丘問大仙曰：「向者妖邪我不畏之。除此小邪，更有大邪以不？」大

仙曰：「月光出世之時，必有大魔而出。」首羅問曰：「大魔出時，可却以不？」大仙答曰：「唯有一人。」「能却此⑭魔者，爲何人也？」大仙答曰：「三十三天有一童子，名曰赫天，乘天龍馬從空而來，捉頗⑮梨弓、淥沉箭⑯。唯有此人能却此大魔。」首羅比丘大仙曰：「有何方能却？」「唯有此一人能却，餘人不能。」大仙答曰：「如此大魔：三十六人，各乘龍馬，鬻⑰帶四十二金杖。左手捉金剛杵，右手捉頗⑱梨斧。走來擾去，踏石沒踝，超達永階。但言唱煞，無有當者。」

首羅問大仙曰：「除此大魔，更有何災？」大仙答曰：「災復云何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月光臨出，觚有災也。」首羅問曰：「災復云何？」大仙答曰：「當有七日闕。當爾之時，有夜叉、羅刹、毘舍闍鬼、鳩槃荼鬼、飛行羅刹，食人無量。唯有受持三歸、五戒，奉行齋法，如此之人皆得度脫。」首羅問曰：「月光出世，古月末後⑲，乃當出現？」「奉善修善皆得見之。」首羅曰：「更復何處得免衆災？」大仙答曰：「唯有陽（揚）州⑳，次有玄兔（兔），固都、棘城、柳城、破資陽河澗，於此之城，最是爲良。三相大災皆起，血流域（成）河㉑，白骨如山。唯有東南乃得無爲。」

大仙答曰首羅言㉒：「好勅衆僧，及以白衣：坐禪誦經，勲修三業，莫如常意。明王大聖今在漢境，未見之間，催嚴福德，莫如常意。汝信修善奉善。月光出世時，前惡後善。惡世難度。好自勅厲，更別作心，莫如不信。」大仙答曰㉓：「吾當虛言？若不爾者，使我當來之世，金剛力士手捉金杵，碎我身體，猶如微塵。我若虛言誑㉔汝衆生，當來之世，身當如是。」

首羅問大仙曰：「而今世間頗有仙人賢聖以不？」大仙答曰：「賢聖仙人世間無量。」首羅問曰：「何人是也？」大仙答曰：「賢古月興盛，是故不見耳。」首羅問曰：「賢士之人名號是誰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我說其名。」首羅曰：「唯願說之。」大仙告曰：「石賢德㉕，嚴賢明，孫賢奇，范㉖賢德，吳賢使，鄭賢當，觀賢寶，趙賢思。此是八賢名㉗字。汝今可往就之。眞汝導師，能運生死。」首羅曰：「今在何處？」大仙答曰：「今當出世，何復問也。但當嚴心，時至有㉘之。」首羅復稽：「除此八人，更有賢不？」大仙答曰：「觚更有之。」「何人是也？」大仙答曰：「秦超世，潘道成，盧惠願，板國興，扶男㉙陽，劉道貴，王延壽，趙顯宗，張道板，故世安，李羅刹。如諸賢士，皆遊巡世間。汝今肉眼，不能別之。」

得聞吾經，常行平等。何以故？大賢諸賢難分別故。受吾勅者，宜應平等。

十六正士，七十二賢，三千人俱如是。大士在人間也，不可識別。或見顛狂，或復愚癡，或復闇鈍、寒貧、下賤，或飲酒食肉，或復夜食破齋。如此示現，何能識之？衆^⑳生有三毒，有見相，隨順世法，難可了知。唯有平等，得值賢聖也。」

首羅比丘告諸四衆：「比丘^㉑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大災將至，莫如常意。其有本師、父母、國主、檀越、朋友、知識、因緣、親戚等，得吾經者皆示之，莫問近遠。得吾經者，勸行流布，使一切聞之。不聽、隱匿吾經者，當來之世，必墮惡道。」首羅比丘曰：「設有一人，捨三千大千國土、象馬七珍及國內人民穀帛財物以用布施，不如有人流通吾經。諸比丘前，功德倍加百分。」首羅曰：「若得吾經者，勸行流布城邑聚落，男女大小皆使聞之。其有匿吾經者，現世不吉，當來得病。」首羅曰：「有智信之，愚者棄之。」首羅曰：「吾經當來皆應也，莫作不信。一切衆生宜應奉行，歡喜信樂。此經如海，多有潤澤。」

爾時君子國王大臣宰相一切士官三千餘人，各聞太寧寺上有五百仙人，歡喜踊躍，各各嚴駕，詣太寧寺中仙人所，稽首問曰：「大仙從何所來，欲至何許？願說其意。」大仙曰：「我聞月光童子出世，是故我來，欲到彼處。」王及大臣聞是語時，歡喜踊躍，傾心西望而不可止：「西國真人修何功德，得值入善？作何善業，得見月光出世？而我國人遠而不見？」大仙答曰：「月光出世，人皆普見。王今云何生懊歎心也！」王聞「普見」，并大臣及諸人民皆大^㉒歡喜，各持嚴駕：「今當去來！」王問大仙曰：「月光童子今在何許？」大仙答曰：「善哉，善哉！大王善聽吾說：月光明王今三千大衆在蓬萊^㉓山中海陵山下閔子窟所，止思惟。時至現也。」

君子國大臣宰相一切士官并及國內人民各白大仙曰：「今隨從大仙至月光所，聽見以不？」大仙曰：「月光明王譬如大海，亦如大地，終不生疑作留難也。」王及大臣并及人民隨從大仙，有五萬七千人，去君子國七千餘里，到蓬萊山中海陵山下閔子窟所，見月光童子。三千徒衆諸賢聖等皆集於所。月光童子問諸大仙并及大王：「今從何所來，欲何所至？此中嶮難，無人行步，汝今云何能來至此？」王曰：「聞世尊今欲出世，故來奉問。」月光童子曰：「但當修善，勸行精進，莫如常意。吾今已竟，何須復現問。」大王曰：「我聞聖君出世，不知法則云何，願說其意。我當加心修善。」月光童子曰：「汝若不知，當爲說之。」

月光曰：「善聽復當善念，善思念之，內著心中，莫如常意。吾見說之：當來之年，必有水災，高於平地四十餘里。當水來時，從西北角出東南而流。大水

陽（揚）波，叫聲雷電霹靂不得爲喻。汝復涌出運波叫聲。當爾之時，人皆惶怖，迫死者多。唯有持戒淨潔，求勸度世。月光童子使大龍王大引人博著浮山。設復有人造《觀世音經》一卷，設復有人禪思一心，設復有人於惡世勸行勸化；設復有人流通是經，不令隱匿章句文字，勸行勸樂；如此人等，皆得度世，不爲水災之所夭沒。復除不至心及壽命盡。」

月光復告大王言：「當來三災疾病流行，十傷九亡。種種異患，皆當夭命。王當信之。各勸國內：一歲以上，能行知語，應受三歸五戒。若老若少，皆應勸盡，使受三歸五戒，奉行善法。如是之人，皆得度世。除不善、不至心，及命壽。吾今密教語汝，使知惡世，流行善法。後致夭喪，莫生悔心。吾告汝等：世將欲末，漸令惡起，來年難過。好作向善，莫如常意。吾當出世，災亦不善。但當努力，勸行善法，莫如常意。妖邪不祥^{③④}，英雄競起。自然磨滅，終不見吾出見於世。汝等善哉，莫如常意。受吾教者，誦『觀世音』千遍，防身度世，擒（勤）^{③⑤}獲善果。又復有人，各受三歸五戒。今當行之，莫如常意。勸行此經，若老若少皆使聞之，得度惡世。設復有人流布此經，處處流傳，使人聞知，得度身命。以勸流布此經者，我於千劫中算計，是人福報終不能盡。設復有人生疑不信，我於千劫中算，是人罪報終不能盡。兼復隱文字章句，一沾一畫^{③⑥}不令人聞，覆人慧眼故，世世常盲無所復見。及至羅漢，常不離盲，爲覆慧眼故。斷障法路^{③⑦}，乃獲是殃。受吾勸者，城邑聖落國王大臣一切^{③⑧}人民皆得聞之。能有信心崇奉此經，莫問遠近，應往通流，使人聞之。千城百國皆使聞之。吾當出^{③⑨}世：黃河以北，弱水以南，於其中間王於漢境。」大王白^{④⑩}明王言：「此經從何所出？」月光告大王言：「海陵大聖三千餘人參議所造。」月光告大王言：「大衆^{④⑪}各各分散，順化天下，不須復迴。」爾時大王受教奉行，觀喜而去。月光童子曰：「向者所說汝若不信，但看迦葉石像，是吾出世記耳。善哉！索斷合絲，作乃有善。衆生須莫驚怖。吾當出時，盡皆得無爲。」王及大衆歡喜奉行，近化不懈。吾告汝等：「今歲雖到^{④⑫}，汝宜精進，莫如常意。各各發願，過度惡世。」大仙國王并及臣民歡喜奉行，作禮而去。

五百仙人在太寧山中并見月光童子經一卷。

金龍城中見一菩薩，龍華樹下見一道人，下此經時爲一衆生，成一切衆生心。王曰：「爲汝分別解說。法王欲待^{④⑬}，聖君欲下。爲一切童男童女持百二十賢君，申酉年爲衆生說法，成我童男童女成道。讀此經時，善思取此語：男取無億，女取恒沙。男不用取婦。月光童子欲出，聖成（城）欲現，成一切衆生道。若

讀此經語，可離此難。月光菩薩欲來下說，持戒可得見明君。若欲讀此呪時，師子虎狼復惡邪祝帝百鬼自然去。一切衆生枉死者多，爲一切衆生貴佛正法：

優丘尼優丘尼 但葦但葦 鬱離鬱 烏呼烏呼尼 薩呼薩呼 但又但又 又
阿由池池呼尼 要他要他 索由富窳 尼富窳尼

若讀呪時，淨洗手嗽口讀此呪，使人晨夜安隱，即見菩薩。讀此呪百遍，見菩薩放大光明現在人前，葦杖一，面如紫金色，頭上金華大如車輪，手長一尺半。初來入時莫作怖迫，歸命佛，歸命法，歸命僧，十方法界。三讀此經，皆得解脫。世尊玄看衆生，作罪不少，分別解說，可離，令得免難。明君出時，把此經向，明君必見我，慎莫^{④④}迫怖。好正^{④⑤}念正想正意正身。得見我身，有人必難。此人或作師子虎狼，手捉金杖打人無度。依此經語，行菩薩行，可得見菩薩：說法，現身，著天衣。慎莫言語，此人即成道。見香華自然不得動心言語，此人必離惡世。第一用意：百日在時，不用癡貪。申酉年時，公不識兒，母不識女。憶此經語，可得改心改意。第一不姪欲，第一不惡眼視。佛爲衆生說法，還得本心。佛欲出世，懃心懃悔。即^{④⑥}見月光菩薩，一介^{④⑦}賢者得活^{④⑧}十人。此經不得誹謗。闍君欲起，妖邪欲興，懃心^{④⑨}精進，即離此難。諸道義爲一切衆生即說法。若解吾語，即見法王。道人死盡，不罷道^{⑤⑩}罷道行。死者多，道人作罪不少。由是持生販賣，由此國不安寧。道人死時會橫賊，兒死多。道意師僧欲貴尼僧，千個拔一個^{⑤⑪}。第一用行，聖人^{⑤⑫}欲始，英雄欲起。時節欲到時，黃衣長丈二，粳米普地生。懃心作福，可得見此事。思此經語，即得見我身。七月十四日，其有一怪。十五日見佛，地動莫作迫怖。見道人漸安義下，此經語，誹謗即有大病患起。

復見一老烏，足長一丈。復見賢者：修道以來七百餘年，紫微^{⑤⑬}山中。復見一道人，身著天衣。賢者見之，即以供養七日。道人師徒^{⑤⑭}三百餘年。道人口語：「讀經可得免難。願佛波多樹下爲一切轉讀。視見衆生^{⑤⑮}，衆生死盡。」月光童子復啓世尊：「衆生可化。」佛語月光童子：「前頭隨意，即復辭罷。五逆甚多，云何可度？」佛復語月光童子，佛復語四天龍王：「衆生可憐，隨因緣起。復驅百二十賢君，除却衆生，好惡欲分別。」佛光菩薩、普光菩薩、威瑠普賢，功德不少。由諸國土，藥王菩薩、堅固菩薩見在人間，千村正有一村，萬里有長佛欲見。出語衆生：「懃心作精進，可得見佛。若誹謗之人，魂家滅盡，定墮地獄，永不見佛。佛欲出世，勤心^{⑤⑯}精進，比道欲知，比難洛陽口西。欲知比惡，在於筮西，復有筮北。若有吾弟子，解吾口語，即我弟子。」指手心上，乃思惟

思之，不但看後頭有杆，十手相指，喚「赫赫」^{⑤⑦}自去。善哉童子，災後快樂。由欲末頭，兩手相拍，穆然自去。善男子耶，快以不。惡人去盡，欲大樂。惡人後，不問女婦盡成道。乃一精進，可得免此難。佛復有大慈悲，快憐衆生，不捨衆生，心不迴畏。衆生死盡，有緣值我，無緣索索自去。維摩共之，定光在人中。維摩朔妻婦人中，使人不識。作行世帝，下香化人。維摩利大各四十五里直東。維摩有三個兒。維摩度人無崖。詐人間望行姪溢，無姪行衆生敢得此行看維摩。時^{⑤⑧}節欲到，無量衆生悔與。維摩度人，決得成佛。維摩：「貪財盜語一切衆生，勸心精進可得見。」維摩諸道義區此鳥傍海，下此經即見王。僧慶行徒七人，見此鳥即^{⑤⑨}燒香。歡喜踊躍，七日不食。若一切衆生聞我語聲，勸心精進，慎莫異意。惡欲死盡，欲大樂^{⑥⑩}，賃租^{⑥⑪}不輸。

首羅比丘經。

三、校記

①：此完整經題僅見於「己前卷」。

②：「己前卷」等諸卷均闕，「原卷」獨有之。自「原卷」首行至十二行，「原卷」與「己前卷」互有闕失，可以互補。不再出校記。

③：「原卷」中「大」字右側有表示刪除之墨點，「己前卷」無之。

④：凡卷中明顯誤字仍書出，在括弧內另寫正字。此種情況，以後不再出校記。

⑤：經文中對答之辭，有時頗難定爲何人口中所出。以下姑按句意另加引號。

⑥：情況與處理方式同⑤。下文中，若此等處，一般不再出校記。

⑦：「原卷」「乙卷」作「似」，從之。其他各卷作「以」。

⑧：「剗」乃敦煌俗寫體「剛」字，「暉」字，據《龍龕手鏡》卷二「口部」：「魚吻反，大口也」。頗疑「康護道剛神暉」爲二神名。

⑨：「原卷」作「搯」，「甲卷」作「拈」，今姑寫作「狐」。

⑩：「甲卷」寫作「鴉」。

⑪：「原卷」「甲卷」均作「花城」，今據「己前卷」等卷，作「化城」。

⑫：「脫」字「丁卷」闕，據「原卷」等卷補。

⑬：「吹」字「原卷」「甲卷」均作「囉」。

⑭：「此」字「原卷」「甲卷」均有，他卷闕。

⑮：「頗」字從「原卷」，「甲卷」等寫作「波」。案：「頗梨」，現代寫作「玻璃」。

⑯：「滌沉」，即「綠沉」，濃綠色。

⑰：「𦉳」字從「原卷」，其他各卷均作「要」，乃「腰」之通假。

⑱：同⑮。

⑲：「末後」二字，「丙卷」等作「末復」。今從「原卷」「乙卷」。

⑳：「陽州」疑當是「揚州」，下文「玄兔」疑當是「玄兔(菟)」。

此等處地名不可認真究詰，姑提出或解，供參考。

㉑：「城」字各卷均同，姑提出「成」字或解，供參考。

㉒：此處各卷均同，疑原經有誤。今姑作如是標點。

㉓：此處亦姑作如是標點，疑昔時所錄原經早有闕失錯訛。

㉔：「誑」字，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乙卷」皆有之。「丙卷」「丁卷」闕此一字，遂使上下文義不明。

㉕：「德」字，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乙卷」均作「得」。「丙卷」「戊前卷」等作「德」，從之。

㉖：「范」字從「原卷」，「甲卷」「乙卷」「戊前卷」并同。「丙卷」等作「花」。

㉗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「戊前卷」於「名」「字」二字間衍出一「賢」字。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乙卷」均無此衍字。

㉘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等於「有」字下多一「見」字。

㉙：頗疑「男」爲「南」字同音誤寫。兩處所列十九賢名字，可能均帶有某些雙關性，如某些演員之藝名、作者之筆名一般。

㉚：「衆」字「丙卷」「丁卷」闕。

㉛：「比丘」二字，「甲卷」「丙卷」等闕。

㉜：「大」字，「丙卷」等闕。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乙卷」均有此字。

㉝：「萊」字，「丙卷」等作「來」。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乙卷」均作「萊」。

㉞：「祥」字從「原卷」。「甲卷」「丙卷」「丁卷」作「詳」。

㉟：「擒」字是否爲「勤」字同音誤寫，未敢自是，提出供參考。

㊱：「一沾一畫」，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己後卷」等并同。

㊲：「丁卷」闕「路」字。

③⑧：「丁卷」闕「切」字。

③⑨：「甲卷」「丙卷」「丁卷」「戊後卷」等作「出世」，從之。「原卷」「乙卷」作「來世」。

④⑩：「白」字，「原卷」「戊後卷」作「曰」字。其他各卷作「白」，從之。

④⑪：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丙卷」「丁卷」等卷於「大衆」二字上有「等」字。「戊後卷」無「等」字，從之。案：原經可能為「爾等大衆」，早期某寫卷漏寫「爾」字，以後各卷照漏不誤。晚期某寫卷發見此問題，而不敢無據增字，乃刪去「等」字。按此推測，「戊卷」於各寫卷中時代當居最後。

④⑫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無「難」字，顯系漏書。

④⑬：「原卷」作「欲得」。「甲卷」以下各卷均作「欲待」。

④⑭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於「慎」字下漏寫「莫」字，今據「原卷」以下諸卷補。

④⑮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於「好」字下漏寫「正」字，今據「原卷」以下諸卷補。

④⑯：「即」字，「丙卷」「丁卷」等寫作「中」字。今依「原卷」。

④⑰：「介」字，「甲卷」「己後卷」作「个」。

④⑱：「活」字，「乙卷」作「濟」。

④⑲：「勤心」二字，各卷均寫作一個「勸」字。按佛經多四字句，故輒改。未敢自信，僅供參考。

⑤⑩：「乙卷」「丙卷」「丁卷」作「不罷道行」。「原卷」「甲卷」「己後卷」作「不罷道罷道行」，今暫從之。揆諸句義，似以「不罷道行」為長。

⑤⑪：「原卷」等作「个」。「丙卷」「丁卷」作「介」。

⑤⑫：「原卷」無「人」字，其他各卷均有此字。

⑤⑬：「原卷」為「紫微」，其他各卷作「紫巖」。

⑤⑭：「戊後卷」中「徒」字寫作「徒(從)」。

⑤⑮：「原卷」如是。「丙卷」「丁卷」作「視見衆生死盡」。其他各卷同「原卷」。

⑤⑯：同④⑲。

⑤⑰：「丙卷」「丁卷」少一「赫」字。

⑤⑱：「原卷」「丙卷」「丁卷」等無「時」字，據「乙卷」「己後卷」補。

⑤⑨：「即」字據「已後卷」補。

⑥⑩：「戊後卷」無「欲大樂」三字。

敦 煌 學 第十六輯 平裝一冊基價七·二元

編 輯 者：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
敦 煌 學 研 究 會
發 行 者：高 本 釗
發 行 及 印 刷 所：新 文 豐 出 版 公 司

公 司：臺 北 市 雙 園 街 九 十 六 號
電 話：三〇六〇七五七·三〇八八六二四
門 市 部：臺 北 市 羅 斯 福 路 一 段 二 十 號 八 樓
電 話：三四一五二九三·三四一五二九四
台 北 郵 政 三 六 四 三 信 箱
傳 真：三〇二三八七〇·三九二八五一六
登 記 證：局 版 臺 字 第 〇 六 四 九 號
郵 政 劃 撥：〇 一 〇 〇 四 四 二 六 號

(一九九〇年九月出版)

版 權 所 有 不 准 翻 印
